

0613



我在台灣五十年

1989

政协锦州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郭士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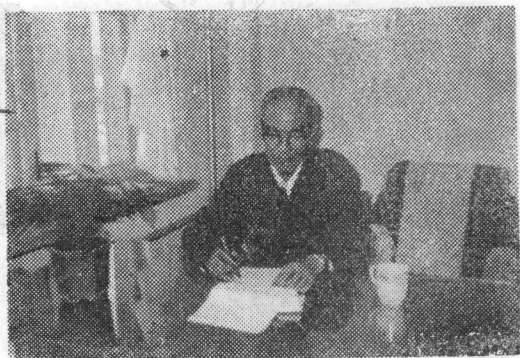
我在台湾三十年

(内部发行)

郭士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辽宁省锦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一九八九年五月



作者近影



作者回到大陆定居后，与家人在北湖公园合影。



回到家乡后，锦县领导接见合影。



增补为市政协委员时，市政协领导接见。



为市商业职高学生作爱国传统的报告。



在台湾家中

自序

一九八三年十月，我从台湾回到家乡定居后，接触各方面的人士很多，彼此见面都对我这“台湾来的”颇有好感。相谈之下，少不了以“台湾”为话题，听了我对台湾的见闻和现身说法，引起了他们的兴趣。有人提议说：“把它写出来！写出来就是一本书哇！”我嫣然地一笑而置之。心里想，谈来容易，上下咀唇一碰话就出来了，而要写成文字可就难了。我估量着自己所受的教育程度、习惯用语及表达能力……实在没有一点信心和勇气。心里想，我写，写了谁看哪！别硬拿公鸡来下蛋了。

前年冬，我患气喘病，住市立中心医院疗养。在病房中寂寞无聊，就以回忆录为背景，开始练习写“故土的向往。”草稿完成后，送请市政协有关同志过目指教。过几天我去取稿时，受到一番鼓励，至此我才有了一点信心。

出院后，我继续写“叶落归根记”，未尽完成，又因胃病住院手术。病愈离院在家，稍见恢复又写。上下两篇脱稿后，我给它命名为“再会吧，台湾！”随后送请饮食服务公司党委领导审阅，又请古塔区武装部宣传科同志指导。在同志们的鼓励下，我一鼓作气复印了两份，一份邮辽宁省委对台办，一份送政协文史资料室。政协文史资料室来信说：“你写的材料我们看了，很有感情！希望你再写关于‘在台湾的三十年’，具体写台湾社会状态、风土人情、风俗习惯以及对祖国和平统一的展望，要真实地写……”我承受这个任务后，又继续写了“祖国的宝岛”，把它列为下篇，将原来的

下篇推进为中篇，把原名“再会吧，台湾！”改名为“我在台湾三十年”。

上中两篇，都是我的亲身感受和体会，但写起来还感到吃力，想写下篇就更难了。要把台湾方方面面的情况写到，实在是力不从心。只凭回忆是不够的，还要翻书看报找一找资料。有时在就寝前，想起一鳞半爪，就起床点灯记下来。某次吃饭时有“萝卜汤”（台语称“萝卜”叫“菜头”），它使我联想到台湾春节时吃的“菜头粿”和围炉时“菜头”菜，都是含有深意的，就放下碗筷忙记下来。在生活中见景生情，想起了点滴也把它记下来。就这样凤毛麟角地收集后，边写边整理，想想写写，拖了很久时间才完成了下篇的一半。

去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我出席市政协七届二十七次常委会，中心议题是讨论七届常委会和提案审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政协主席在致词中说，希望常委们发挥文字才能，逐项讨论……言中口称冯少刚常委为“秀才”。我灵机一动，就把已写成的文稿送请这位内行给予指正。他看了我写的上、中篇和下篇的半部后，对我也颇为嘉勉。此后下篇脱稿，我就交给市政协文史委了。

我写此书，纯以学习为目的，以实事为初衷。书中对人对事如有褒贬之词，并非我本意。我是以就事论事和实事求是的真情来写的，无心为人抹粉涂脂、树碑立传，更无意对事实进行歪曲，对人进行攻击。我只是以在宝岛上多年的经历以及耳濡目染、亲身的处境，来做一个历史的见证人而已。

为了文字深刻和具体写实，我虽然绞尽了脑汁，消耗了

病后的体力和精神，但我坚持始终，终于写完了“我在台湾三十年”这个不成熟的文稿。它是在各界同仁的鼓励以及受到很多机关领导的大力支持和捐助下问世的。在此书出版之际，我对大家给予我的关怀与爱护，表示衷心地感激。我谨记着胡适先生的一句名言，也是象棋中的一句术语：“过河的卒子，只有拼命向前！”最后恳请读者同志给予批评、指教。

郭士先 谨启

一九八八年三月

目 录

自序	1
上篇：故土的向往	
1. 祖国在呼唤	1
2. 家书抵万金	4
3. 往事历历	6
4. 古塔见证	9
5. 舐犊情深	12
6. 佳节倍思乡	16
7. 乡谊之情	19
8. 意外喜讯	21
9. 赤子之心	24
中篇：叶落归根记	
1. 归心似箭	28
2. 绝处逢生	30
3. 金旅游团	33
4. 背水一战	37
5. 千钧一发	39
6. 有惊无险	43
7. 误会幸会	45
8. 如履薄冰	49
9. 进乡情浓	52
10. 夙愿以偿	56
11. 家中会友	59

12.沉痛消息.....	62
13.县乡观感.....	66
14.恩深似海.....	68

下篇——祖国的宝岛

1.自然状况.....	72
2.山地一行.....	75
3.台北一瞥.....	80
4.高雄漫谈.....	85
5.环岛漫游.....	91
6.宝岛风光.....	97
7.宝岛风味.....	101
8.民间节庆.....	105
9.民间习俗.....	109
10.黑黄两祸.....	116
11.社会概况.....	120
12.政治概要.....	125
13.经济概貌.....	130
编后.....	137

故土，辽宁省锦州市是生我育我的祖籍地，是我背井离乡去台三十多年中，朝思暮想、梦寐以求的“渴望归宿”，也是我在那漫长岁月里，怀乡思亲、叶落归根的“向往地方”。

一、祖国在呼唤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从大陆对台广播中收听到：打着红旗反红旗的“林彪集团”和祸国殃民的“四人帮”已被全国人民推翻了；史无前例的十年浩劫宣告结束后，党的路线、方针已进行了重大改变；坚决纠正了长期以来的“左倾”错误，果断地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全国上下同心协力向着宏伟的目标前进。同时，还制订了一系列“和平共存”的方针和“祖国统一”的决策。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对“解决台湾问题”，先后发表了重要的讲话。兹将收听到的内容摘要节录如下：

一九七九年元旦，全国人大常委会宣布了《告台湾同胞书》，指出，台湾与祖国不幸分离以来，我们之间音讯不通，来往断绝，互不了解，对于双方造成各种不便……祖国不能统一，亲人无从团聚。号召台湾当局与祖国大陆进行通航、通邮、通商；停止对金门等岛屿炮击，以利海峡两岸直接接触；为了台湾的繁荣，双方发展贸易，互通有无，进行经济交流……建议国共两党举行双方对等谈判。

一九八〇年二月十五日，全国政协发表了《致台湾同胞春节慰问信》。信中指称，今天是八十年代第一个春节，在中华民族传统的喜庆节日里，谨向台湾的父老兄弟姐妹致以亲切的问候和良好的祝愿……台湾和大陆，唇齿相依，血液

于水，骨肉亲情怎能长期分离呢？希望台湾各界人士，发扬具有爱国光荣传统的美德，反对“两个中国”，反对“台湾独立”，反对“中国分裂”，争取“祖国统一”，促进两地亲人早日团聚……

一九八一年国庆前夕，全国人大常委会叶剑英委员长又发表了《对台湾问题的讲话》，他进一步阐明了“关于台湾回归祖国，实现和平统一的方针、政策”（内容有九条，略）。号召全国各族人民与港、澳、台同胞以及海外侨胞，发扬爱国主义精神，为积极促进全民族大团结，继续努力，共同奋斗，为“祖国统一大业”做出贡献，以期早日结束海峡两岸长期分裂的局面……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发表《廖承志致蒋经国先生信》。廖老与经国先生世交情深，于公于私，理当进言，敬希谕察。他在信中反驳了蒋先生三年来一再声言“不接触，不谈判，不妥协”的主张。他语重心长地说：“台湾终必回归祖国，早日解决对各方有利。台湾同胞可安居乐业，两岸各族人民可解骨肉分离之痛，在台诸前辈及大陆去台人员亦可各得其所。”寄希望于蒋先生“祖国和平统一”于他“手中成此伟业”。“千秋功罪系于一念之间”。盼他三思，“善为抉择”。“寥廓海天，不归何待？”云云。并以“度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佳句劝勉！

一九八三年六月二十六日，中顾委主任邓小平在北京会见美国新泽西州西东大学教授杨力宇时，谈到“实现中国大陆与台湾和平统一的设想”，他指出：问题的核心是“祖国统一”。“和平统一”已成为国共两党的共同语言。他进一步说明了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提法。台湾成为特别行政区

后，可以有自己的独立性，可以实行与大陆不同的制度，党、政、军等系统都由台湾自己来管，中央政府还要给台湾留出名额……但不能构成对大陆上的威胁和损害统一的国家利益，在国际上代表中国的只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则不能独树一帜。

此后全国政协主席邓颖超在谈话中说，实现祖国统一是我国八十年代的三大任务之一，对所提出的“三通”和“九条”已进行了不懈的努力。再次强调台湾成为特别行政区后，三个不变，即现行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同外国的经济、文化关系不变。并保障私人财产、房屋、土地、企业所有权、合法继承权和外国投资不受侵犯……如何“实现和平统一”，如何使我们提出的建议，更加完善和逐步得到实现，希望随时听到台湾当局和台湾人民的具体意见。我们也欢迎台湾亲人以各种身份采取各种方式，来大陆旅游、参观、探亲、访友、讲学、就学、定居。大陆人民将热情亲切的给以接待，保证安全和来去自由。

以上报导传到台湾后，引起了大陆去台人员极大的关心和欣慰。乡亲们奔走传告，全岛人心振奋，纷起响应祖国的号召，热烈拥护对台政策。多年来沉默的海岛，受这呼唤声浪的冲击，一时难以平息。一致期盼着“和平统一”的日子尽快到来，以摆脱多年来骨肉分离的悲痛，与亲人早日团聚。

但众所希望的“三通政策”和“九条原则”，被台湾当局曲解为“和平攻势”，竟以“三不主张”为反应。此举不但令海内外热爱祖国的炎黄子孙同感关切和失望，又使大陆去台人员重陷于“愁城苦海”了。

我受当时时机的影响和形势上的鼓舞，更欲了解祖国、

家乡、亲人的真实情况，乃不顾一切后果，一面继续冒险偷听大陆的对台广播，一面急寻与家乡亲人的通信渠道。

二、家书抵万金

一九八二年春节期间，一次偶然的机会，经在台广东籍友人E先生的介绍，认识了他的同乡港胞A女士（恕我姑隐两人之名）。凭她来往于港台间经商之便，同意为我暗传家信。由她在港代邮代收，但每次回信得付她台币二三千元为酬金。我承诺了这个君子协定，就照以前住址，即辽宁省锦州市北关区定安街刚井胡同，封面以“郭士先家信”，并附上我的照片，交她带去了我向大陆投石问路的第一封家信。我如饥似渴地等待消息，然而石沉大海，久无回音。六月间我去找E兄商量，他说再写一封托她试投吧！这次我是写给故乡辽宁省锦县温滴楼乡英城子村果雨林内弟收，这信家里收见了。从此通过A女士的帮助，我和家人间接通信长达一年，来往信件五六次，前后付她台币一万二千元（当时折合人民币约五百元）。我虽以万金传家书，但觉得很幸运，还得感激他们。因为在台湾确有很多人想花钱和大陆亲人取得联系，可惜很难找到“可靠的带信人”。

我和传信人A女士有密约协定，之间纯属生意性的交往。而对她的底细我是一无所知的。只见她在我来往的家信中从不带信封，她说：“这是为了藏带方便。”这引起了我的警惕。为此，我写家信时都是一纸密密的小字。为了尽情表达我“怀乡思亲”的心意，也得转弯抹角地长话短说。在文句上更要逐字推敲，或含沙射影地写着，使之一目了然。总不敢提到敏感问题或牵涉到思想上和政治方面的语言，以免

造成莫须有的罪名或后患。在通信那段时间里，我始终是提心吊胆、东藏西躲的。有时带信人走后，一连几夜不敢在家睡觉，担心她在出境时，被海关检查发现，惹出意外麻烦。也怕她以信为证，密告检举我“私通大陆”以换领奖金。总之她若有一念之差，我如有一句不慎，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我将插翅难飞，死不瞑目地埋骨他乡了。然而我的冒险通信—
终至成功。

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五日是台湾第三十七届光复节。每年这天，台湾各界联合轮流举办省内各市、县“省运会”，以庆祝台湾人民脱离日本帝国主义者统治，获得自由。这一天对我来说也是个令人难忘的纪念日子。

清晨，E先生由台南打来电话对我说，A女士由港来台了，带来了我的家信和照片，约我在当天下午三点在台南站见面取信。我听到这个突然的消息后，感到亦喜亦忧，矛盾重重。与家乡的亲人通信是我多年来的愿望。但对家人敢回信，我并没有抱着多大的希望。原因是大陆上“文化大革命”期间，台湾方面宣传说，来台人员在大陆上的家属，因“海外关系”或其他罪名，有的被斗争后已经家破人亡了。如今我与其通信，不知道又会给家人带来什么麻烦和影响。他们敢回信吗？真会是我的家信吗？我还有家人吗？这些疑问，一直在我脑中打旋。可我又想，总得去看个究竟，但得提醒自己，切莫捕风捉影……

下午一点，我由高雄乘直达公汽北上。一路的心情是猜测、怀疑、肯定、否定、胡思乱想又反复地回忆。我自幼生长在封建的旧社会里，五岁丧父，人们说我是“命中克父”；寡母孤儿相依为命。及长结婚生子后，在伪满时代没

有过上一天温饱的日子，有人说我是八字注定，生来就是个孤独的苦命人……

三、往事历历

一九四五年，全国人民对日抗战取得了全面的胜利。但国民党倒行逆施，横征暴敛，借助外援，扩征壮丁，掀起了内战，使国无宁日，民不聊生。我虽为独生子，但也未能幸免。一九四六年我被国民党军队抓了壮丁，当了国民党兵，辗转流窜于东北地区。

一九四八年，辽沈战役打响后，锦州解放了。当时我在五十四军任连里的准尉事务长，年仅二十三岁，于锦西驻地随军由葫芦岛乘国民党招商局“海宙”号货轮从海上南逃，从此撇下了家中的老母、少妻、幼儿和即将出世的子婴。船在海上航行了四昼夜，在浦口上岸，继又整队北上驰援徐蚌会战（淮海战役）。未及前线，战斗已告结束。国民党前方军队纷纷后撤，我又随军退回下关，后转往上海、丹阳而至广州。广州天气炎热，蚊虫太多，军中无蚊帐，个个被蚊子叮后发病。军医说：“水土不服，无药可治。”但时冷时热的病状，分明是“虐疾”。这病有传染性，我也未得幸免于难，病发时死去活来。患此病者先后死去。我想：“这下小命完了。‘四平’那次战斗，应死没死，大难已过（注一）。这回是在数难逃哇！要死也得死在家里，可病得这样怎走呢？而又久未发饷，身无分文，莫奈何挺着吧！只得生死由命了”。

不数日，军令撤退赴台。我被人背上船后，已经是有气无力、奄奄一息了。好心人给我灌满了水壶，我坐在甲板上

靠着一根吊杆，寸步难行。海上波浪起伏，船行摇摆，晕晕欲睡。不知几时大雨倾盆，我在雨中淋漓。风雨交加，雷电闪闪，甲板上只我一人，满面水珠朝下淌，衣服行李全湿了。我只有头顶一条毛毯遮雨，见面前摆着一碗饭菜，现在已成“汤泡饭”了。此刻人们大概都去避雨了。我们这个单位是由各部残余合编而成的，官多兵少，互不相识，战败之后，谁不自顾自呢？

一阵暴风雨过后天晴了，太阳出来了。我在热烫的甲板上，通过阳光的蒸发，晒干了衣服，晒干了身上。这时我的汗水直流，全身由干而又变为湿了。我口渴得要命，但饮水一滴也没有。这时送饭的来了，我请他灌了一壶水。因汗流得过多，水喝了不少。也许是这“日光浴”，使我恢复了清醒，次日身体觉得特别轻松。我手扶着吊杆站了起来，歪歪斜斜地还能走。我走进驾驶台下，找到淡水管又灌满一壶水，回到原处放下水壶，扶着船舷的栏杆，看着风平浪静的大海，舷外的浪花，激起了我的遐思……那是一九四六的夏天，我接到当时锦州市北关区公所下给保甲长的征召令，被征当兵。次年六月，我随国民党军队由东丰进驻四平街不久，四平对外铁路不通，四面被围，听说这是八路军发动的第六次攻势。城内守军紧张，建筑防空洞、碉堡、掩体等工事。这期间常听城外传来零星的枪声，但人们已经习以为常，不以为意了。当时我在营部当帮写（文书副手），这天轮我“采买”，就戴上臂章，借来菜筐，走出城防墙外，见大地中的韭菜就用手拔。忽然，面前一股土起尘飞，我用手指一拨，被烫了一下，原来那是一颗子弹头，离我脚下仅十余公分，吓得我提起菜筐就跑，可真险些丧命。